

清代黑龙江流域的 经济发展

徐兆奎著



商 务 印 書 館

清代黑龙江流域的 經濟發展

徐兆奎編著

商 务 印 書 館

1959年，北京

內容提要

几年来，中苏两国科学家对黑龙江流域进行了综合調查研究；这一地区，已經引起了广泛的关心。

本書根据史实，对黑龙江流域我國境內部分，在清代的經濟發展過程，作了有系統的介紹，并比較細致地分析了經濟發展的內外因素，以及提出了今后發展經濟的參考意見。本書对深入了解黑龙江流域，有一定价值。

本書可供大專學校地理系學生和中學地理教師閱讀，也可供地理工作者和近代史工作者参考。

清代黑龙江流域的經濟發展

徐兆奎編著

商 务 印 書 館 出 版

北京东总布胡同 10 号

(北京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證出字第 107 号)

新华書店北京發行所發行 各地新华書店經售

五十年代印刷厂印刷 宣武裝訂厂裝訂

統一書號：12017478

1959 年 9 月初版
开本 787×1092^{1/32}

1959 年 9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字數 55 千字

印張 2—9^{1/2}
印數 1—2,000 冊

定價(?) ￥ 0.24

序　　言

几年来，中苏两国科学家密切合作在黑龙江流域进行了綜合的調查研究，这一項工作，是根据国家科学技术發展远景规划綱要和国家任务而确定的。不久还要提出一个綜合開發方案，方案將会更加具体地表明这一地区国民经济发展的光輝远景。这本小冊子，就是在这样一个振奋人心的事业鼓舞和啓發下写出来的。

作者写作的目的，是想从历史地理方面提供一些資料，便于讀者对黑龙江流域过去和当前情况的了解。因为倉促写成，完稿后又未能仔細修改，当然也由于作者理論水平和业务知識的限制，所以，这本小冊子难免存在缺点和錯誤，作者誠懇地希望同志們多予批評和指教。

在編写过程中，承北京大学地質地理系侯仁之主任百忙中給予指导和审閱；經濟地理教研室仇为之主任和胡兆量同志，都提出不少寶貴的意見；中国科学院地理研究所熊忠英同志，也給予許多帮助；付印前又承商务印書館編輯部同志校閱一遍，使原稿得以进一步修改。書中插圖承舒化章同志代为清繪。于此一并致以謝意。

徐兆奎

1959年4月2日于北京西郊中关园

目 录

一、引言	1
二、清代开国前后黑龙江流域的經濟面貌	2
三、清代初期对于黑龙江流域的經營 (順康雍三朝 1644—1735 年)	10
1. 軍事據點的建立.....	10
2. 初期的軍事運輸線.....	12
3. 農業方面的措施.....	14
4. 流人與“游民”的經濟活動.....	17
四、厉行封禁时期黑龙江流域的經濟發展 (乾嘉兩朝及道光 20 年以前 1736—1840 年)	20
1. 清政府的厉行封禁与移民的不断增加.....	20
2. 伊通河流域农垦基地的建立及其影响.....	23
3. 商品作物的發展与采矿业的萌芽.....	26
4. 移民的經濟活動与各族人民联系的加强.....	28
5. 交通路線的变化.....	31
五、弛禁以后黑龙江流域的經濟变化 (道光 21 年到光緒 26 年 1841—1900 年)	32
1. 農業地区的繼續扩展.....	32
2. 農作物种类的增多与北部地区的畜产貿易.....	36
3. 采煤与采金业的發展.....	38
4. 陸路交通線的变化与航权的轉移.....	41
六、清代末年黑龙江流域經濟面貌的巨大变化 (光緒 27 年到宣統 3 年 1901—1911 年)	43
1. 东清鐵路的修筑及其对黑龙江流域移民的影响.....	43
2. 清末的“垦政”与农业进一步向邊地扩展.....	45

3. 帝国主义国家对黑龙江流域资源的进一步掠夺与 所謂“新式”工矿业的兴起.....	49
4. 新城市的出現与都市职能的轉变.....	56
七、結束語	58
附录一、清代黑龙江流域各地設治年代表	64
附录二、地名簡釋	70

一、引言

黑龙江是世界著名的一条重要河流，全长 4,370 公里（如以石勒喀河——鄂嫩河为上源，则为 4,510 公里），流域面积（包括克鲁伦河流域在内）跨有中、苏、蒙三国国境，比长江流域面积还大，其中约有一半在我国境内以内。本书所述的黑龙江流域，即仅指我国境内的部分而言。所包括的范围；除黑龙江省绝大部分和吉林省的大部分以外，还包括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盟的大部分地区。面积共 90 多万平方公里。虽然有部分地区，例如吉林省西部以及长白县沿江一带，属于内流区或其他流域，可是在历史上却和黑龙江流域有着密不可分的关系，所以也包括在本区内一并叙述。

这一地区远在汉代，就已经在部分地方，开始了农业生产。^①到了唐代渤海国时期，农业、手工业生产都已经达到了相当高的水平，我国史书曾经记载了渤海国不少的著名物产。^②契丹（后称辽）灭掉渤海国以后，许多渤海族人被迁走，土地颇多荒废，金虽然兴起于渤海故地，但是灭辽以后，大举入关，与宋争夺中原地区的统治权，对于原居地并没有注意经营。到金元之交，黑龙江流域经历着严重的军事扰乱，最后，由蒙古贵族取得了这一地区的统治权。蒙古统治者除了对某些河谷地带的交通道路加强控制以外，对于这一地区的经济发展，也没有什么显著的建树。明代，汉人势力又伸入黑龙江流域；明人对于黑龙江流域的经营，时间頗短，不久又

① 参阅“后汉书”118“东夷传”第 75 “夫余条”及“挹娄条”。

② 参阅“新唐书”219“列传”第 144 “北狄传”“渤海条”。

退到辽河流域的边牆以內，邊牆以外地区依旧成为滿洲或蒙古系統的游牧部族等活動的場所。这一地区的生产活动仍然停留在落后的水平上。所以說，黑龙江流域早期的經濟發展，虽然并不落后于关内某些地区，但是在它的發展历程中，却异常曲折和極其緩慢，一直到近代，依然保持着極其落后的局面，可以說，黑龙江流域是我国經濟發展的最晚地区之一。

这一地区經濟面貌的巨大改变是在清代，特別在清代后期，更可說是一个急剧的变化。鴉片战争以后，我国由封建社会一步一步地轉变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在这样的历史条件下，黑龙江流域这一阶段的經濟發展过程，也必然是不健康和不正常的。

整个地了解清代黑龙江流域經濟發展的过程，对于我們当前在該地区进行偉大的社会主义建設，无疑是有一定的現實意义的。

二、清代开国前后黑龙江 流域的經濟面貌

黑龙江流域依据地表植被情况，大体上可划分为森林区与草原区两大部分。森林区包括大小兴安岭、長白山地及其邻近的河流谷地等。草原区可分为东西两部：西部为三河地区以南的呼倫貝爾高原南部地区，东部則包括松嫩大平原的绝大部分。东西两部在大兴安岭南坡一带相互連接。在森林区域与草原区域之間存在着过渡性的森林草原地帶。^①

在清代开国前后，这一些森林地区与草原地区除了南部接近

① 參閱“中华人民共和国地图集”“中国植被”，1957年地图出版社版。

明朝的边牆部分以外，大体上都保存着原有的自然面貌，人工改造是比較少的。

森林区与草原区的居民并不相同。一般說来，森林区居民多半是屬於滿洲族系統，很多以漁獵为业，也就是“开国龙兴記”中所称的“打牲部落”。草原区居民則基本上屬於蒙古族系統，他們多数以畜牧业为生，“开国龙兴記”称他們为“游牧部落”。^① 在两者接触的地帶上，有混杂与渗透的現象，不过，两者之間的差別仍然是很明显的。

森林地区各族在社会經濟發展水平上都落后于汉族。并且他們自己内部的差別也是很大的。这些民族在明清之际，被划分为建州、長白、扈倫、东海等部。建州部主要居住在辽河及鴨綠江支流一带，居住黑龙江流域的或說有苏完部(双阳河地区)。長白部居住在本区內的則有訥殷部、朱舍里部，都在松花江的上游。扈倫过去又被称为海西，主要分布在松花江及其支流地区，有烏喇(吉林一带)、輝發(輝發河流域)与叶赫(一部在伊通河上游)等部。

根据前人記載：“建州毛怜……悉耕种，善績紡，飲食、衣服頗有华風”。^② 这可能是辽河流域建州部落的情况，居住在黑龙江流域各族却都比較落后。比較进步的則是居住在海西地区的扈倫諸部；远在明代中叶时期，明使臣吳良“奉命使海西，見女真、‘野人’家多中国人驅使耕作，詢之有为擄去者，有避差徭罪犯逃窜者”，^③ 可知已有耕作业的兴起。扈倫后被建州征服，努尔哈赤也曾

① 魏源：“开国龙兴記”(“小方壺叢書本第一帙”)第4頁上。(以后簡称“开国龙兴記”)

② 郑曉：“皇明四裔考”(“國學叢書本”)上卷第38頁。

③ 方孔昭：“全邊喀記”卷10第5頁上。

“另設置建夷千余家屯种此地”，^①也許还是使用汉人耕作，当然这种耕作并不是很精細的，他們与汉人的經濟联系，基本上还是用牛、馬、貂鼠、人参、松、榛等天然产物以交換汉人的盐、米与工艺品。在清代人的著作中，也記有他們落后的生活情况，例如高士奇描叙大烏喇虞村的情形是：“山多黑松林，結松子甚巨，土产人参，水出北珠，江有鱈魚，禽有鷹、鶴、海东青之类，兽有麋鹿、熊、豕、青鼠、貂鼠之类，頗称饒裕。其市以銀布不以錢，其居联木为柵，上复以板，复加以草，牆壁亦以木为之，汚泥其上，地極苦寒，屋高仅丈余，独开东南扉，一室之内，坑周三面，燼火其下，寢食起居其上，虽盛夏如京师八月时。地宜稷、宜谷、宜稗，三月播种，八月获刈……不施粪溉，不加耕耘……其食甚鄙陋，其衣富者不过羔裘、紵絲細布，貧者惟粗布及猫犬、獐、鹿、牛、羊之皮，間有以大魚皮为衣者。”^②其更靠近明边牆的小雅哈河地区：“三餐但煮玲瓏麦，独浆輕操祚艋船，貨殖往来惟鑲布，市中全不識緝錢。”^③这是康熙 21 年(1682)的情况，开国之初当然还要落后得多。

至于居住在东部地区的东海諸部，包括牡丹江、松花江一带的虎尔哈，和其东南面的瓦尔喀等土著，生产水平更較落后。清人記載說：“伊車滿洲(按即新滿洲)居混同江之东，地方二千余里，无君長統屬，散居山谷間。其人勇悍善騎射，善漁猎，耐飢寒苦辛，騎上下崖壁如飞，每見野兽踪迹躡而求之，能得潛藏之所。又剝木为舟，長可丈余，形如梭子，呼为威忽，施两头桨、捕魚江中，往来如

① 黃道周：“博物典彙”(明崇禎二年本)卷 20 第 15 頁下。

② 高士奇：“扈从东巡日录”(“辽海丛書”本)卷下第 7 頁上。(以后简称“扈从东巡日录”)

③ “扈从东巡日录”第 11 頁下。

駛。”^① 这里所指伊車滿洲就是居住在牡丹江、松花江一带的所謂“窩稽‘韃子’”。至于住居三江平原地区的居民，“披髮，鼻端貫金環，衣魚兽皮，隨行乘舟，駕以狗，……无文字筆墨，以皮条記事，大小隨之。”^②更較海西、建州諸部落後得多。

当时大小兴安岭一带的居民，主要为鄂倫春族和近于蒙古的索倫与达呼尔等族。清代所称索倫，有时也包括鄂倫春与达呼尔族，所謂“索倫騎射聞天下。”^③ 他們的社会情况大概与东海諸部相似，“开国龙兴記”說：“东海三部及黑龙江之索倫等部，其种族散处山林，非有豪酋为之雄長。”^④ 可見他們都還沒有發展到奴隶社会。清人还記載：“俄倫春俗重鮮食，射生为業”，^⑤ “索倫、达呼尔不諳农事”，^⑥ 他們皆“渾然噩然，有壳宅鷄居之意”，^⑦ 和“东北諸部落，未隶版圖以前，无釜甑器皿之屬，熟物剗木貯水，灼小石焯水中数十次，渝而食之。”^⑧ 这些，正都是生产力水平低下的明显例証。清朝統治者对于这些部族，按时向他們征收貂皮一类的貢品，并且将部分丁壯編入旗籍，供他們驅使。在清代發动的战争中，他們曾經付出过不少生命和力量。正如有人說：“夫草昧之初，以一城一旅敌中原，必先树羽翼于同部，故得朝鮮人十，不若得蒙古人一；得

① “扈从东巡日景”卷下第6頁下。

② 楊宾：“柳邊紀略”（“辽海叢書”本）卷3第3頁下。（以后簡称“柳邊紀略”）

③ “开国龙兴記”第4頁上；何秋濱：“索倫諸部內屬述略”：“黑龙江居人不尽索倫也，世于黑龙江人不問部族，概称索倫。而黑龙江居之不疑，亦雅喜以索倫自号，說者謂索倫驍勇聞天下，故借其名以自壯”。

④ “开国龙兴記”第2頁下。

⑤ 西清：“黑龙江外紀”（“小方壺齋輿地叢鈔”本）第23頁上。（以后簡称“黑龙江外紀”）

⑥ “黑龙江外紀”第12頁上。

⑦ “黑龙江外紀”第7頁下。

⑧ 方式濟：“龍沙紀略”（“小方壺齋輿地叢鈔”本）第7頁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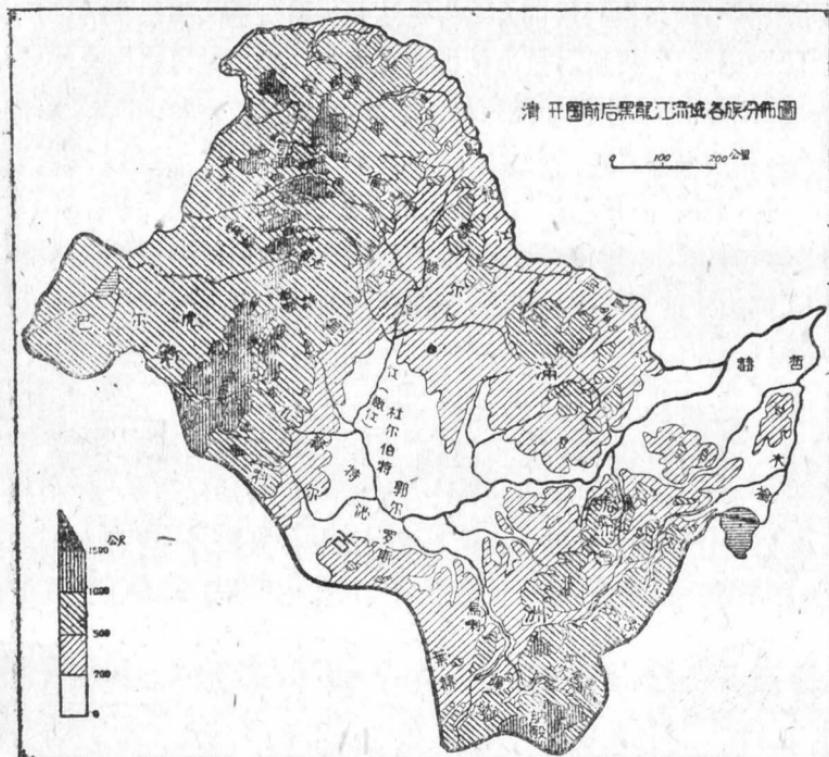
蒙古人十，不若得滿洲部落人一。”^①当然，在战争中，其损失的重大也是可以想象的。

以上是森林地区各族情况。居住在草原地区的蒙古各族，也可以按地区分为下述諸部：在松嫩平原諾尼河、通鑑河一带的为杜尔伯特部，諾尼河以西則为扎齊特部，杜尔伯特部以南至松阿里江一带为郭尔罗斯部，郭尔罗斯部西面則为科尔沁部。这些部落都在清人大举侵明以前被征服，清朝統治者也依靠了一部分蒙古騎兵的帮助，进行侵略明朝的战争。其中特別是科尔沁部，和清的关系最为密切。清朝統治者对于蒙古各部，一方面用“封爵”“联姻”的办法加以籠絡，另方面也采取“众建”策略，划分盟旗，借以分化各部的联合力量，至于枯輪海附近，则是屬於蒙古系統的巴尔虎，其中陈巴尔虎的原住地在黑龙江以北、貝加尔湖以南，康熙时归附清廷，先被安置在木兰圍場一带放牧，后又移居于兴安岭北迤东地区，最后，又由布特哈迁駐呼倫贝尔。另外还有一部分原居外兴安岭北麓的巴尔虎人，移住車臣汗后，在雍正时轉移入呼倫地区，称新巴尔虎。除上述蒙古諸族外，在松花江嫩江会流地区一带，还有錫伯、卦勒察等部。

草原地区各族大都过着游牧生活。一般說来，社会經濟情况比較森林地区各部族为高，不过他們彼此之間的差异也非常大，例如科尔沁等部，由于和汉族有較長时期的經濟联系，社会發展水平較高，可以說已經是典型的农奴制經濟，封建主借土地和牧場的私有制来剥削牧民。巴尔虎却比較落后，根据后来記載，陈巴尔虎“冬日沿海拉尔河上游，夏日沿海拉尔河下游，逐水草而居，此族人

① “开国龙兴記”第4頁上。

性情与索伦相近”，^①至于游牧于伊敏河两岸的新巴尔虎，和陈巴尔虎宗教信仰虽然不同，但是他們的經濟情况却大体相似。



不管森林地区或者草原地区，当时形成固定的聚落还非常少，绝大部分地区，都保存着原来的天然面貌。清初流人描写森林区旅途情况：“自混同江东尼失哈站至必尔汉必拉，半属窩稽（密林），崎岖阴惨，不类人間”；又說“其中万木参天，排比联络，間不容尺，近有好事者伐木通道，乃漏天一线。而树根盘錯，乱石坑砑，秋冬則冰

① 張廷恒：“呼倫貝爾志略”，轉引自郭克興“黑龙江乡土录”第71頁。

雪凝結，不受馬蹄，春夏高處泥淖數尺，低處匯為波濤，或數日或數十日不得達……夜據木石，燒火自衛，山魈野鬼嘯呼，墮人心膽，餒則咽干糧，或射禽獸燒而食之”。^①這是當時交通大道沿線的情況，至于交通線以外地區，荒涼情況更可想見。草原地區也同樣荒涼：“自沈陽抵卜奎，中間千數百里無居民，晝則可行，夜則露處，豺虎四嗥，霜雪盈野。”^②

這一片榛莽草萊地區的絕大部分都被清朝統治者看成是所謂祖宗發祥的根本重地。可是，他們對於這一地區的發展並未重視，相反地由於他們的反動措施，却使這一地區的開辟時間大為推遲，其原因一方面由於清朝統治者的反動措施，導致本地區勞動力的缺乏，一方面也因為他們對於這一地區的長期封禁，使得這一地區經濟不能獲得較早與較快的發展。現在再略加敘述於下：

明清在遼河東西戰鬥達數十年，戎馬蹂躪，城堡為墟。不但摧毀了遼河流域的農業基礎，使黑龍江流域的開發失去了很好的基地，而且清朝統治者，還驅使各部族人民投入戰爭，造成黑龍江流域丁壯數量大量減少。遠在努爾哈赤當政時期，鄰近于黑龍江流域的茂山溪谷地區，已經形成“空無人居”的地帶。^③這類情形，在黑龍江流域可能更多。到清人占領北京以後，八旗士兵轉戰關內，消耗固屬可觀，即以在各地區駐屯而言，數字也很惊人；加以當時關外滿人大舉內遷，“男女相踵，不絕于道”。^④這種舉室內徙的人口大流動，也造成關外人口的銳減，當然更加深了東北地區的荒廢。

① “柳邊紀略”卷1第13頁上下。

② “黑龍江外紀”第26頁下。

③ 稲葉君山：“東北發達史”（楊成能等譯，辛未編輯社本）第274—275頁。

④ 稲葉君山：“東北發達史”第275頁。

程度。有人說：“后来滿洲区域内之处女地乃由人为的結果，遂还归未辟之天荒。”^①这种論断，大体上也还是可信的。

至于封禁，在康雍时已有打算，到乾隆时正式施行，后来封禁地区甚至逐渐扩大到全部东北。而封禁的原因，不外是保护“祖宗發祥之地”，防止汉人移垦，損害“龙脉”；同时，也怕汉人大批移垦，会逐渐取代滿族地位，并使滿族汉化；对于一些特产品如人参、貂皮、明珠之类，也作为清室的享受品和关系到滿族生計而加以独占。其初所謂禁区，大都是一些采参山場、捕珠河流、特产貢山、行猎圍場以及有关陵寢風水的所謂官山等，可是这些地区，已經包括了黑龙江流域內許許多多的重要山区与河谷地带。在这些地区，清朝統治者划界綫，設封堆，立哨道，按时派人巡查，一切采捕事务皆由專人管理。有些封禁地区范围很大，例如吉林圍場，即包括現今吉林市附近七八个县分的地方；其东北面又有四合霍倫貢山，西北面則有伯都訥圍場。在今哈尔滨市以东，还有阿勒楚喀圍場。吉林圍場以南，又有盛京圍場，这一圍場的东流水部分，也在黑龙江流域內。長白山区一带，更有所謂永陵龙崗官山。此外，在大兴安岭南坡也有围場。至于采参捕珠的山河，更是举不胜举，以今天吉林省地区而言，除了西部草原屬於蒙古牧区以外，全境几乎都在参珠围禁之中。吉林既不便移垦，更远的黑龙江地区当然更不易进入，由于这种人为的限制，也使黑龙江流域富饒之区，長时期保持着草萊未开的落后局面。

① 稲叶君山：“东北發達史”第275頁。

三、清代初期对于黑龙江流域的經營 (順康雍三朝 1644—1735 年)

1. 軍事據點的建立

清政府的反動措施，雖然阻滯了黑龙江流域的經濟發展，可是由於清初的對外用兵，却為黑龙江流域的開發開辟了道路。

清初，整個關外地區，皆在留守盛京的內大臣管轄之下，後來，改內大臣為昂邦章京，到順治 10 年 (1653)，又另設昂邦章京于寧古塔。這可說是清代在黑龙江流域設官的開始。後來，寧古塔的昂邦章京，又改稱為鎮守寧古塔等處將軍。

寧古塔所以被作為黑龙江流域最早的軍政據點，一方面，因為寧古塔在歷史上有其悠久的地位，它在明代已經是奴役東部地區各族的重要根據地；另一方面，也因為清初的經營對象仍為東海諸部，例如皇太極在位時，曾經多次征伐瓦爾喀，直到康熙時還認為“瓦爾喀、胡爾喀人皆‘暴戾’‘奸詭’”，囑寧古塔將軍“善布教化。”^① 宁古塔的位置，對於這些邊地部落，正是居中扼要。每年 5 月間，這些部族也都需要到這裡來泊船進貢。所以，寧古塔一直起著軍政據點的作用。

到康熙 15 年 (1676)，寧古塔將軍移駐吉林烏拉，黑龙江流域的軍政中心就向西移到松花江干流上。這一次的遷移，主要原因是清政府對“羅刹”(即俄羅斯帝國)用兵的軍事準備。因為吉林烏

^① “吉林通志”(“長順監修光緒本”)卷 1 第 6 頁下。

拉是当时黑龙江流域水运的最大据点，并且是当时的船舶制造中心；另外，它也靠近辽河流域的农业地区，便于取得给养上的支援。因而，吉林烏拉终于取代了宁古塔的地位。康熙 12 年（1673），并以兵力修建城垣。“扈从东巡日录”记载：“建木为城，倚江而居，所統新旧滿洲兵二千名，并徙直隶各省流人数千户居此。修造战船 40 余艘，双帆楼橹与京口战船相类；又有江船数十，亦具帆橹。日習水战，以备老羌（即帝俄）。”^①不但描述了吉林烏拉当时的盛况，并且也具体说明了它在军事上的重要地位。

吉林烏拉是当时军事上的后方基地，军事前哨则是黑龙江畔的瑷珲。因为俄人在雅克薩筑城并沿江南下，所以康熙 10 年（1671）筑黑龙江城，并且設立水师营总管暂守。到 23 年（1684，或云康熙 22 年），清政府又“命宁古塔副都統薩布素率舟师，由松花江溯黑龙江伐之……瑷珲遂永为重镇，以薩布素为黑龙江将军，从征军士，自宁古塔迁归于家焉。”“复于墨尔根設參領，卜魁（即卜奎）設副都統。”^②在黑龙江将军設立的同一年，又改鎮守宁古塔等处将军，为鎮守吉林烏拉等处将军。这样，就开始形成了后来吉、黑两省行政区划的雛型。

康熙 32 年（1693），薩布素因为“墨尔根居两鎮間，首尾易制，奏請移节，而艾渾（即瑷珲）改駐副都統。康熙 38 年（1699），复以墨尔根地瘠不可容众，奏移卜魁，而墨尔根增置副都統。”^③黑龙江地区的軍政中心，虽然数度轉移，但是黑龙江将军的名称却一直未变，这是后来黑龙江省得名的由来。

① “扈从东巡日录”卷下第 6 頁上。

② “龙沙紀略”第 1 頁下。

③ “龙沙紀略”第 1 頁下。